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上接A25版）

（二）民用产品销售风险

报告期初，公司以炮射防雹增雨弹产品为试点，探索开拓民品业务。该产品的销售方式和渠道与军品业务有明显差异，因此公司与气象领域专业的经销商江西华控建立了多年稳定合作关系，并主要通过其实现终端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来自江西华控的营业收入分别为6,154.23万元、4,268.76万元和2,882.62万元，占公司民用产品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86%、100.00%和100.00%。如果气象领域产品发生重大产品技术更新，或下游经销商、客户的采购需求、合作关系、付款政策等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大额长期应收账款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军工集团F下属单位F2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8,750.50万元、5,043.47万元和4,862.92万元，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39.04%、30.92%和28.12%，是公司最主要的应收账款客户。军工单位F2是国家重要的航天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国际知名的战术武器系统集成商。公司与该客户合作多年，持续进行多项产品配套研制工作。公司对该客户的应收账款主要形成于2017年，公司承担该客户作为总体单位进行的某出口项目A的配套任务，提供相应产品及服务而形成。

由于该项目后期部分工作大幅落后于原计划，同时自2020年受全球人员流动不畅影响，致该项目的后续节点大幅度落后于合同约定的时间，影响该客户的货款结算，导致公司回款进度较慢。

报告期内，该客户回款金额分别为1,479.66万元、3,718.17万元和194.30万元，截至202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4,862.92万元，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应收账款净额124.80万元。如果未来该项目不能及时回款，公司仍需按照现行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可能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不利影响。

（四）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导弹（火箭弹）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弹药装备的研发生产，生产过程中涉及火工作业，主要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为易燃、易爆物品；同时，公司还需进行大量涉火科研试验，存在一定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和管理措施，但若出现设备故障、操作不当等情况，将会面临安全生产风险。

（五）豁免披露部分信息对信息披露质量及投资者决策判断的影响

公司为军工企业，主要从事军品业务，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涉密信息主要包括军品相关技术细节、产品型号、在研项目、从事军品生产的相关资质、国防专利、涉军客户/供应商名称、以及包含产能、产量、销量、单价等在内的财务数据等信息。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申报科创板文件中涉及的涉密信息通过代称、打包、汇总等方式进行脱密脱敏处理，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查程序，通过江西省国防科工办审查。

公司已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的上述涉密信息进行了豁免披露或脱密披露，其信息披露方式具有一致性、连续性，不会影响信息披露质量。上述处理亦不影响投资者对公司基本信息、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治理、行业地位、未来发展等方面的理解，不会对投资者决策判断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本上市公告书“报告期”指：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

本上市公告书中数字一般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因数字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证券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23年5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监许可〔2023〕1011号”批复，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A股股票科创板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35号”批准。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完成后，公司A股总股本为14,66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33,160,815股股票将于2023年6月21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国科军工”，证券代码为“688543”。

二、公司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上市板块：科创板

（三）上市时间：2023年6月21日

（四）股票简称：国科军工；股票扩位简称：国科军工

（五）股票代码：688543

（六）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146,670,000股

（七）本次A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36,670,000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八）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33,160,815股

（九）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113,509,185股

（十）参加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1,373,940股。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由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裕投资”），无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安排。

（十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锁定承诺”的相关内容。

（十二）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股份锁定承诺”的相关内容。

（十三）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安排

证裕投资所持的137.3940万股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的限售安排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配售结果，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9,180,315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135,245股。

（十四）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五）上市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人（主承销商）”）

三、本次发行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本次发行价格乘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数）为64.05亿元，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26.57万元，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83,722.38万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项的标准：“（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XI GUOKE DEFENCE GROUP CO.,LTD.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	1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毛勇
有限公司成立时间	2007年12月2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	2016年3月23日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建业大街999号等
邮政编码	330000
联系电话	0791-8811 5098
传真号码	0791-8810 7858
电子信箱	zqb@guokegroup.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证券部，邓卫勇，0791-8811 5098
董事会秘书及联系方式	邓卫勇，0791-8811 5098
经营范围	机械、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加工；投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导弹（火箭弹）固体发动机动力与控制产品及弹药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为大成国资，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国资委。

1、军工控股

本次发行前，军工控股直接持有发行人45%股份。2015年12月15日，军工控股与南昌嘉晖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南昌嘉晖所持13.64%股份与军工控股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军工控股通过直接持股以及一致行动关系实际控制发行人58.6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军工控股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89,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项文
成立日期	2006年4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6年4月28日至长期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大道8699号（国防科技大厦）
经营范围	资产经营，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房地产开发、租赁，物业管理，物资贸易，投资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及服务，咨询服务，电子应用产品销售，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竞争关系

2、大成国资

本次发行前，大成国资持有军工控股100%股权，通过军工控股间接控制发行人58.6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大成国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2,776.72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唐先卿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6日
营业期限	2005年9月6日至长期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棋周大道99号
经营范围	国有股权持有、运营、处置的资本管理；国有企业重组、并购、托管、破产的改制管理；军工产业、高端服务业的实业投资管理；绿色产业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旅游产业投资；旅游开发；投资咨询；财务顾问；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环保机械；养老服务；酒店管理；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及非金属矿产品贸易；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省国资委授权或委托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竞争关系

3、江西省国资委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省国资委为江西省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江西省政府授权江西省国资委代表江西省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军工控股是江西省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江西省国资委对其履行出资人职责，为其实际控制人。因此，江西省国资委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上市前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上市前，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军工控股，间接控股股东为大成国资，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国资委。军工控股直接持有发行人45%股份。2015年12月15日，军工控股与南昌嘉晖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南昌嘉晖所持13.64%股份与军工控股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军工控股通过直接持股以及一致行动关系实际控制发行人58.6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大成国资持有军工控股100%股权，通过军工控股间接控制发行人58.6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公司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如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占发行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持有债券情况	限售期限
1	毛勇	董事长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240.00	240.00	2.18%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余永安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9日	-	18.00	18.00	0.16%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3	罗新杰	董事	2021年12月12日至2022年6月9日	-	-	-	-	-	-
4	魏学忠	董事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64.95	64.95	0.59%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5	王树山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	-	-	-	-
6	姚林香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	-	-	-	-
7	张树敏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	-	-	-
8	涂伟忠	监事会主席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60.00	60.00	0.55%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9	卢婕敏	监事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	-	-	-	-
10	齐敏	职工监事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19.95	19.95	0.18%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11	钟鸣晓	副总经理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70.05	70.05	0.64%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12	邓卫勇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9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	-	61.95	61.95	0.56%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13	黄军华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21年12月17日至2022年6月9日	-	62.04	62.04	0.56%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14	张立新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21年12月17日至2022年6月9日	-	59.99	59.99	0.55%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注1：2022年10月14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因公司董事会换届筹备工作正在进行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因公司监事会换届筹备工作正在进行中，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

注2：毛勇、余永安、魏学忠、齐敏、钟鸣晓、邓卫勇通过南昌嘉晖间接持股发行人；

注3：涂伟忠通过南昌顺泽持股发行人，黄军华通过南昌嘉晖、南昌嘉弘间接持股发行人，张立新通过南昌捷宇间接持股发行人。

（二）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发行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合计持股数量（万股）	占发行前总股本持股比例	持有债券情况	限售期限
1	黄军华	副总经理	-	62.04	62.04	0.56%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张立新	副总经理	-	59.99	59.99	0.55%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3	欧阳稠	子公司宜春先锋总工程师	-	15.00	15.00	0.14%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4	殷德帅	子公司九江国科研发部经理	-	4.00	4.00	0.04%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5	孙雪明	子公司星火军工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	15.01	15.01	0.14%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6	司马凯	子公司航天经纬副总经理	-	25.01	25.01	0.23%	-	间接持股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注：欧阳稠、殷德帅、孙雪明、司马凯分别通过南昌合宏、南昌爱民、南昌顺泽、南昌捷宇间接持股。

四、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设立背景

2015年12月，公司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南昌嘉晖，原公司股东南昌创投将其持有公司的15%股权转让给南昌嘉晖。2016年3月，发行人五家子公司宜春先锋、九江国科、星火军工、新明机械、航天经纬分别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南昌合宏、南昌顺泽、南昌嘉弘、南昌捷宇、南昌爱民。2016年6月，公司本部员工及上述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对南昌嘉晖增资，通过南昌嘉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2、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1）南昌嘉晖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南昌嘉晖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南昌嘉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MA35FQ6166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勇
注册资本	3,180万元
成立时间	2015年12月3日
营业期限	2015年12月3日至2025年11月30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豪军工大厦四楼东面房屋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保险、期货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竞争关系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南昌嘉晖的出资结构及合伙人在发行人的任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任职情况
1	毛勇	508.80	16.00%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
2	南昌合宏	383.72	12.07%	有限合伙人	/
3	南昌嘉弘	383.72	12.07%	有限合伙人	/
4	南昌捷宇	360.40	11.33%	有限合伙人	/
5	南昌顺泽	330.72	10.40%	有限合伙人	/
6	南昌爱民	309.52	9.73%	有限合伙人	/
7	钟鸣晓	148.40	4.67%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8	魏学忠	137.80	4.33%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前任副总经理，已退休
9	邓卫勇	131.44	4.13%	有限合伙人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0	张慧芳	127.20	4.00%	有限合伙人	前管理人员、已退休
11	黄军华	110.24	3.47%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	齐敏	42.40	1.33%	有限合伙人	职工代表监事
13	胡衍毅	42.40	1.33%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14	余永安	38.16	1.20%	有限合伙人	副董事长、总经理
15	江帆	25.44	0.80%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16	朱冬水	21.20	0.67%	有限合伙人	前生产技服人员，已退休
17	万彩云	16.96	0.53%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18	赵子俊	16.96	0.53%	有限合伙人	销售人员
19	魏莱	12.72	0.40%	有限合伙人	销售人员
20	黄东	10.60	0.33%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21	万思超	10.60	0.33%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22	张艳红	6.36	0.20%	有限合伙人	前管理人员，已离职
23	熊文茜	4.24	0.13%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	合计	3,180.00	100.00%	-	-

（2）南昌合宏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南昌合宏为发行人子公司宜春先锋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南昌合宏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南昌合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MA35GTMG4T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毓侃
注册资本	383.72万元
成立时间	2016年3月16日
营业期限	2016年3月16日至2026年3月1日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豪军工大厦四楼401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金融、保险、期货、证券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竞争关系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南昌合宏的出资结构及合伙人在发行人的任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任职情况
1	李毓侃	127.20	33.15%	普通合伙人	管理人员
2	况清平	46.64	12.15%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3	章琳	33.92	8.84%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4	欧阳稠	31.80	8.29%	有限合伙人	核心技术人员
5	郑添春	27.56	7.18%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6	王刚	21.20	5.52%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7	杨耀兵	14.84	3.87%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8	郭福民	12.72	3.31%	有限合伙人	销售人员
9	华志敏	8.48	2.21%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0	罗文敏	6.36	1.66%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1	戴平伟	6.36	1.66%	有限合伙人	前管理人员，已退休
12	黄学槐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13	卢娟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销售人员
14	焦延博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15	吴志强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16	罗战友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17	刘星招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销售人员
18	张春高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19	李忠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20	郭利勇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管理人员
21	贾晓东	4.24	1.10%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22	胡阔文	2.12	0.55%	有限合伙人	生产技服人员
23	汪晓贤	2.12	0.55%	有限合伙人	研发人员
-	合计	383.72	100.00%	-	-

（3）南昌爱民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下转A27版）